



阿加莎·克里斯蒂  
侦探推理系列

*Endless Night*

# 无尽长夜

[英] 阿加莎·克里斯蒂 著 陈巧媚 译

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阿加莎·克里斯蒂

侦探推理系列

*Endless Night*

无尽长夜

[英]阿加莎·克里斯蒂 著 陈巧媚 译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:图字 01 - 2007 - 4631

Agatha Christie

## Endless Night

---

据 HarperCollins Publishers 2002 版译出  
Copyright © 2002 Agatha Christie Limited, a Chorion Company  
All rights reserved.

#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无尽长夜/(英)克里斯蒂(Christie. A.)著;陈巧媚译.  
-北京:人民文学出版社  
ISBN 978-7-02-006533-2

I. 无… II. ①克…②陈… III. 长篇小说-英国-  
现代 IV. I561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7)第 198031 号

责任编辑:吴继珍

责任印制:周小滨

## 无尽长夜

Wu Jin Chang Ye

[英]阿加莎·克里斯蒂 著

陈巧媚 译

---

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

<http://www.rw-cn.com>

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:100705

北京友谊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 140 千字 开本 850 × 1092 毫米 1/32 印张 7.875 插页 1

2008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 2008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 - 20000

ISBN 978-7-02-006533-2

定价 19.00 元

---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。电话:01065233595

## 出版说明

阿加莎·克里斯蒂被誉为举世公认的侦探推理小说女王。她的著作英文版销售量逾10亿册，而且还被译成百余种文字，销售量亦逾10亿册。她一生创作了80部侦探小说和短篇故事集，19部剧本，以及6部以玛丽·维斯特麦考特的笔名出版的小说。著作数量之丰仅次于莎士比亚。

随着克里斯蒂笔下创造出的文学史上最杰出、最受欢迎、最欢迎的侦探形象波洛，和以女性直觉、人性关怀见长的马普尔小姐的面世，如今克里斯蒂这个名字的象征意义几近等同于“侦探推理小说”。

阿加莎·克里斯蒂的第一部小说《斯泰尔斯庄园奇案》写于第一次世界大战末，战时她担任志愿救护队员。在这部小说中她塑造了一个可爱的小个子比利时侦探赫尔克里·波洛，他成为继福尔摩斯之后侦探小说中最受读者欢迎的侦探形象。《斯泰尔斯庄园奇案》经过数次退稿后，最终于1920年由博得利·黑德出版公司出版。

之后，阿加莎·克里斯蒂的侦探推理小说创作一发而不可收，平均每年创作一部小说。1926年，阿加莎·克里斯蒂写出了自己的成名作《罗杰疑案》（又译作《罗杰·艾克罗伊德谋杀案》）。这是她第一部由柯林斯出版公司出版的小说，开创了作为作家的她与出版商的合作

关系,并一直持续了50年,共出版70余部著作。《罗杰疑案》也是阿加莎·克里斯蒂第一部被改编成剧本的小说,以Alibi的剧名在伦敦西区成功上演。1952年她最著名的剧本《捕鼠器》被搬上舞台,此后连续上演,时间之长久,创下了世界戏剧史上空前的纪录。

1971年,阿加莎·克里斯蒂获得英国女王册封的女爵士封号。1976年,她以85岁高龄永别了热爱她的人们。此后,又有她的许多著作出版,其中包括畅销小说《沉睡的谋杀案》(又译《神秘的别墅》、《死灰复燃》)。之后,她的自传和短篇故事集《马普尔小姐探案》、《神秘的第三者》、《灯光依旧》相继出版。1998年,她的剧本《黑咖啡》被查尔斯·奥斯本改编为小说。

阿加莎·克里斯蒂的侦探推理小说,上世纪末在国内曾陆续有过部分出版,但并不完整且目前市面上已难寻踪迹。鉴于这种状况,我们将于近期陆续推出最新版本的“阿加莎·克里斯蒂侦探推理系列”,以下两个特点使其显著区别于以往旧译本,其一:收录相对完整,包括经全球评选公认的阿加莎·克里斯蒂侦探推理小说代表作品;其二:根据时代的发展,对原有译文全部重新整理,使之更加贴近于读者的阅读习惯。愿我们的这些努力,能使这套“阿加莎·克里斯蒂侦探推理系列”成为喜爱她的读者们所追寻的珍藏版本。

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

2006年5月

献给诺拉·普里查德  
从她那里我第一次听到了  
吉卜赛庄的传说

暮暮又朝朝

有的人生而悲伤。

朝朝复暮暮

有的人生而甜蜜欢畅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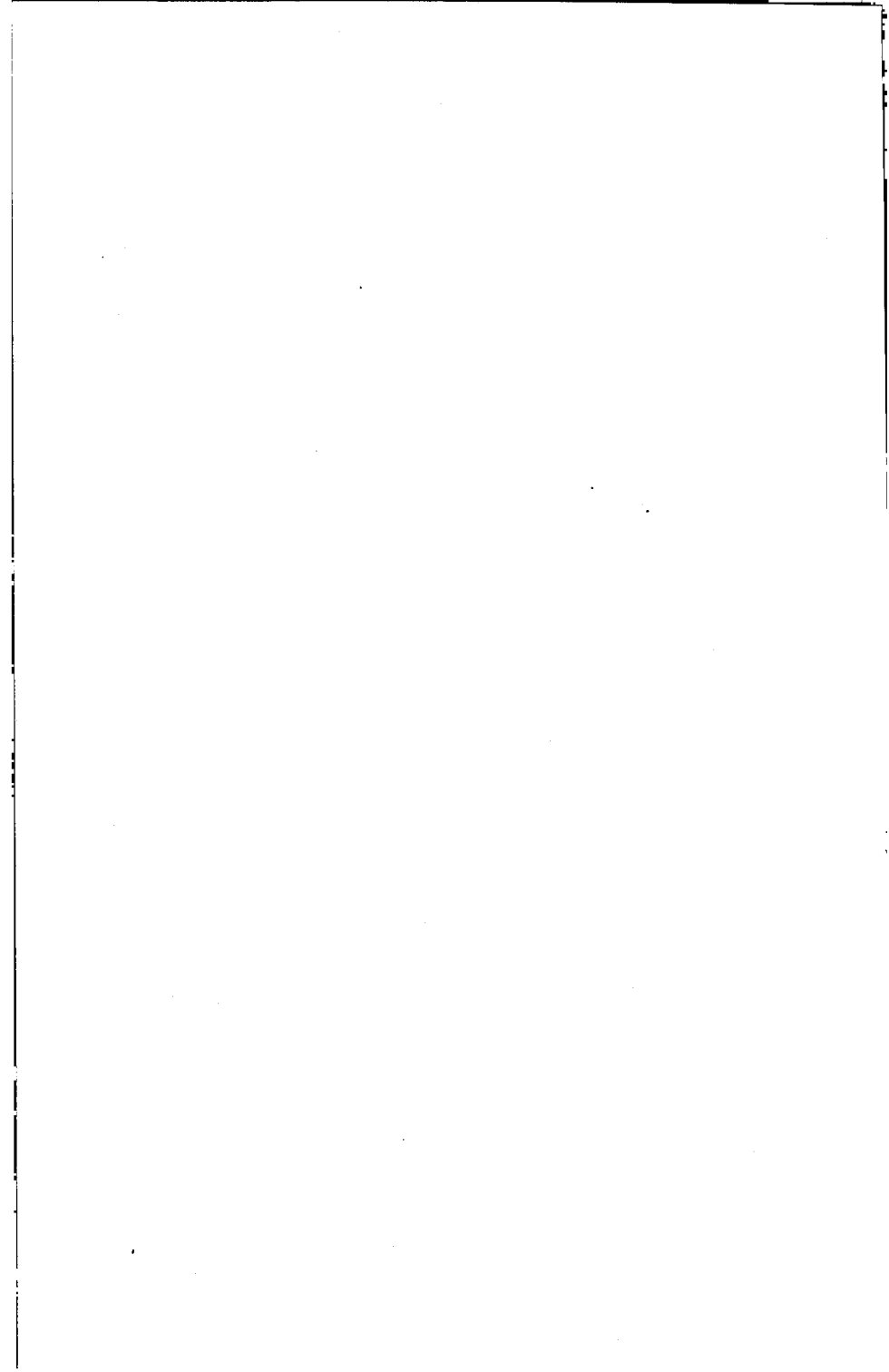
有的人生而甜蜜欢畅，

有的人生而无尽夜长。

——威廉·布莱克《天真的预示》

# 第一部





## 第一章

“终即是始……”，那是我时常听见人们引用的一句话。这话听着很在理——但真正的含义是什么呢？

有没有某一个地方，可以让人指着说：“那天，一切都是从此时、此地、此事开始的呢？”

也许我的故事是从我注意到那块拍卖广告牌时开始的吧？那块牌子挂在“乔治和龙”的墙上，上面写着要拍卖那座价值昂贵的“城堡”，详细标明了占地面积是多少英亩、宽度是多少英里、长度是多少弗隆<sup>①</sup>，还有一幅十分理想化的“城堡”画像，也许画的是八十到一百年前它鼎盛时期的雄姿吧？

当时我没干什么特别的事儿，只是在金斯敦教区的大街上，一个无足轻重的地方瞎溜达，打发时间。我注意到了出售的广告牌。我为什么会注意到它呢？是命运在捉弄我？还是向我伸出了招财进宝的幸运之手？你怎么看都行。

或许你可以说，一切肇始于我和桑托尼克斯相遇之时，开端自我们的谈话之中。闭上眼睛我就可以看见他红红的脸颊、格外明亮的眼睛和手的动作。那双有力而

---

① 长度单位，等于八分之一英里或 201.17 米。

精致的手，勾勒描绘出房屋的规划和立面图。一幢别出心裁的宅第，一处美轮美奂的府邸，一所拥有它便无比美妙的房子！

我对房子、精致美丽的房子，这样一幢从未奢望拥有的房子的强烈渴盼，就在那时在生命中绽放。这是个我们分享的快乐幻想，桑托尼克斯给我建一幢房子——如果他活得够久的话……

一幢在梦想中和自己深爱的女孩厮守的房子，在那里我们会像孩子傻傻的童话描写的那样，“从此快乐”地在一起生活。这纯粹是异想天开，完全是胡思乱想，却在我心中激起了渴望的热潮，渴望我从来不可能拥有的东西。

或者，如果这是个爱情故事的话——我发誓这是个爱情故事——我第一次看见埃莉，她伫立在吉卜赛庄黑漆漆的冷杉树下，为什么不从那个地方说起呢？

吉卜赛庄。是的，也许我最好从那里开始细说从头。那一瞬，因为乌云遮住了太阳，我打了个小小的冷战，转身离开了拍卖广告牌。我很是粗心大意地向一个当地人问了个问题，他正在附近漫不经心地修剪树篱。

“这所房子，‘城堡’，是什么样儿的啊？”

如今我依然能看见当时老头那张怪里怪气的脸，他斜眼看着我说：

“我们这儿可不这么叫它。是怎么叫的来着？”他不满地嗤之以鼻。“打从有人住在里面叫它‘城堡’到现在，已经有好些年头了。”他又从鼻子里哼了一声。

我问他怎么称呼这房子，他皱巴巴老脸上的那双

老眼又从我身上移开了。乡下人就是这么怪怪的，不跟你直来直去地说，视线越过你肩头或拐个弯儿，就像看见了你没看见的什么东西似的。他说：

“这附近的人叫它‘吉卜赛庄’。”

“为什么那么叫？”我问。

“有个什么传说吧。我不是很清楚。有人这么讲，又有人那么讲的。”他接着说，“反正，就是出祸事的地方呗。”

“车祸吗？”

“各种各样的祸事。这年头主要是车祸。你看，这是个险峻的拐角。”

“嗯，”我说，“如果这是个险峻的弯道，我非常明白，可能会有事故发生的。”

“村委会树了个危险警示牌，可是没什么用场，派不上用场。照样有车祸发生。”

“为什么叫‘吉卜赛’？”

他的眼光又一次游离开去，回答也含含糊糊。

“是传说什么的吧。他们说，这里曾经是吉卜赛人的土地，他们被赶走了，就在这里下了毒咒。”

我大笑。

“啊，”他说，“你只管笑吧，但这里确实有地方被诅咒了。你这城里来的聪明的大人物不知道这些。但确实有地方被诅咒了，这里就挨了一个。采石场里运石头造房子的人丢了命。老裘德从那边缘上跌了下来，折断了脖子。”

“喝醉酒了吧？”我提示。

“他可能喝醉了。他喜欢跳，就跳了。但也有好多醉

鬼跌下来——跌得可惨了——但没落下什么大毛病。可是裘德，他脖子都折断了。就在那儿，”他指向身后松树覆盖的山冈，“在吉卜赛庄。”

是了，我估摸着这事就是这么开始的。当时我并没有太在意，只是碰巧想了起来。就是那样。我想——也就是我想对路的时候，心里就有点底了。我不知道是此前还是此后问他这里是否还有吉卜赛人了。他说现在不管哪儿都没多少了。警方老是让他们迁来迁去的。我问：

“为什么没有人喜欢吉卜赛人呢？”

“他们是一伙贼，”他不屑地说，然后更近地逼视着我。“难不成你自己就有吉卜赛人的血统？”他凶巴巴地看着我，提示说。

我说据我所知没有。说真的，我长得有点像吉卜赛人。也许这就是“吉卜赛庄”的名字吸引我的缘故吧。也许我有一点吉卜赛血统，我站在那里暗想，回了他一个微笑，被我们的对话逗乐了。

吉卜赛庄。我走上那条蜿蜒的道路，出了村庄，转折穿行过黑压压的树林，最后来到了山顶，放眼可见大海和船只。景色真是绝妙啊。我认真真地想：如果吉卜赛庄是我的庄园，会怎么样呢……就像那样……这只是个荒唐念头。当我再度经过修树篱的老头时，他说：

“如果你想看吉卜赛人，当然还可以找李老太。少校给了她一个小房子住。”

“谁是少校？”我问。

他用震惊的声音说：“当然是费尔伯特少校。”看来他

对我问出这样的问题很是不快！我推测，费尔伯特少校是当地受尊崇的大人物。我猜，李太太有点依附于他，他帮她维持生计。费尔伯特家族似乎祖辈都居住在这里，或多或少有点统治这里的意思。

我跟老家伙道别后转身离开，他说：

“街道尽头最后一栋农舍是她的。可能你在外面就可以看见她。她不喜欢呆在房子里面。那些有吉卜赛血统的人都不喜欢。”

于是，我顺着街道晃悠下去，一边吹口哨一边想着吉卜赛庄。当我看见一个高个子黑头发的老太太隔着树篱盯着我时，已经把别人跟我说的话忘得差不多了。我马上反应过来这就是李太太，停下脚步跟她搭腔。

“听说您能告诉我那边吉卜赛庄的事儿。”我说。

她透过黑发纠结的刘海盯着我，说：

“别徒劳地想掺和进这事儿了，小伙子。听我的，忘了吧。你是个漂亮小伙。吉卜赛庄里没好事情，永远都不会有的。”

“我看见它正在待售。”我说。

“啊，是这样的，但是买家是更大的傻瓜。”

“谁有可能买下它呢？”

“有个建筑商有意向。不止一个呢。它会贬值的。你会看到的。”

“为什么会贬值？”我好奇地问，“这个地点很好啊。”

她不回答了。

“如果一个建筑商低价买下，他会派什么用场呢？”

她自个儿咯咯笑了起来，笑得恶声恶气，让人生厌。

“当然，推倒老破房重新再建。建它个二三十幢房子，也许幢幢都有诅咒附在上面。”

我不理会她的后半句话，迫不及待地说了出来：

“那真遗憾，非常遗憾。”

“啊，你用不着担心。买下那房子和给它添砖加瓦涂墙壁的人，他们都得不到快乐。到时候会有人失足在楼梯上打滑，装了货的运料车会撞毁，从屋顶上掉下的石板瓦会打个正着。那些树也逃不了。可能突然刮起一阵大风就倒了。啊，你会看到的！没有人会从吉卜赛庄捞到什么好处。他们最好离得远远的。你等着瞧吧。等着瞧吧。”她重重地点头，翻来覆去地轻声自言自语，“瞎掺和进吉卜赛庄的事情里的人可没什么好运道。从来不会有的。”

我大笑。她厉声说：

“别笑，小伙子。依我看这些天里你就要转喜为悲了。不论是这座房子还是这片土地，都从来没有好运。”

“那房子里发生了什么事啊？”我问，“为什么空置了这么长时间？为什么就任由它破败呢？”

“住在里面的最后一批人都死掉了，统统死掉了。”

“他们怎么死的？”我好奇地问。

“最好就甭再提这档子事了。但这以后就没一个人愿意住在这里了。它就被扔在那儿腐朽衰败了。到如今它已经被遗忘了，最好就被忘掉拉倒。”

“但是你可以告诉我那儿的故事啊，”我使出了甜言蜜语，“你知道得一清二楚嘛。”

“我不闲扯吉卜赛庄的事。”她压低嗓门，就像冒牌乞丐似地哼哼唧唧。“要是你愿意，我现在给你算算命，靓仔。把银子放在我手里，我就告诉你你的运数。你是近来行大运的人之一哦。”

“我从来不相信什么算命的鬼把戏，”我说，“我也没钱。反正，我不花这个钱。”

她向我凑得更近，用诱骗的口吻说：“六便士好了。现在六便士好了。六便士我就给你算个命。怎么样？根本就是白送啦。我给你算啊，是看你是个靓仔，伶牙俐齿，很有一套，真有可能大有作为呢。”

我从口袋里掏出六便士，倒不是相信了她那些愚蠢的迷信，而是因为即便我看穿了那个老骗子的把戏，由于某些原因，我依然喜欢她。她一把把硬币抓了过去，说：

“把手伸出来，两只手。”

她把我的手放在她枯瘦的手爪里，盯着我摊开的手掌。她看着，沉默了一两分钟，突然摔开我的手，几乎就是将它们从身边推开，退后一步尖厉地说：

“要是你知道什么对自己有好处的话，现在就离开吉卜赛庄，别再回来！这是我给你的金玉良言。别回来。”

“为什么？为什么我不该回来？”

“因为如果你回来，也许就会回到悲苦、失落和危险中来。有麻烦，可怕的麻烦等着你呢。忘掉你曾经见过这地方。我警告你。”

“这所有的——”

但她已经转身向屋子走去了。她进了屋，砰地一声



重重关上了门。我不迷信。当然，我信命，谁会不信命呢？我不信破烂房子被下了咒语之类的无稽之谈，但心情有点不大舒服，这个恶毒的老东西真从我手里看出点名堂来了。我低头看着自己在身前摊开的手。一个人能从别人的手里看出点什么门道来呢？算命是彻头彻尾的胡说八道——只是骗钱的鬼把戏——利用你愚蠢的轻信骗钱。我抬头望向天空。太阳隐去了，天似乎变了。某种阴影，某种威胁在逼近。是暴风雨将临吧，我想。起风了，树叶的背面都被吹起看见了。我吹着口哨打起精神，沿着穿过村子的马路走去。

我又看了看贴出来的“城堡”的拍卖广告，甚至把日期都记了下来。我这辈子还从来没参加过房产拍卖哩，不过我暗自想着这一回要来参加。看看谁买下“城堡”会挺有趣的吧。也就是说，看看谁成为吉卜赛庄的主人会是件很有意思的事情。是的，我想那是一切真正的开头了……我突然有了个奇思妙想。我要来假扮成一个参与竞投吉卜赛庄的人！和当地的建筑商唱对台戏！他们会因为不能低价买入而失望退出的。我会买下它，去鲁道夫·桑托尼克斯那里对他说：“给我建座房子吧。地皮我已经买下了。”我会找个女孩，一个美妙的女孩子，住在里面幸福地白头到老。

我时常做这种美梦。自然从来没有实现过，但是也很好玩。当时我就是这么想的。好玩！好玩，我的上帝！如果我早知道就好了！